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林子涵  
電話：(02)7736-5936  
電子信箱：joyce022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2005831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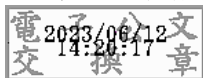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銓敘部原函、銓敘部令、修正規定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  
(A09000000E\_1120058315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58315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58315\_senddoc1\_Attach3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58315\_senddoc1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」業經銓敘部以112年6月7日部管二字第11255829371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原函影本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規定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銓敘部112年6月7日部管二字第1125582937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大學附設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



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12/06/12



1120004790